

第五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任课教师:孔立平

E-mail:
klpgrace@126.com

重点
提示



- 通过本章学习，学生应重点掌握票据业务及三种结算方式的内容及核算，了解银行卡业务的内容及核算，了解支付结算的基本规定。



第五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第三节 各种结算方式的核算

第四节 银行卡的核算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 一、支付结算的概念
- 二、支付结算原则
- 三、支付结算基本规定
- 四、支付结算纪律
- 五、支付结算种类



一、支付结算的概念

- 支付结算又称转账结算，是指单位、个人在社会经济活动中使用票据、信用卡和汇兑、托收承付、委托收款等结算方式进行货币给付及资金清算的行为。



二、支付结算原则

- 1、恪守信用，履约付款
- 2、谁的钱进谁的账，由谁支配
- 3、银行不垫款



三、支付结算基本规定



- 1. 非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未经人民银行批准不得作为中介机构办理支付结算业务。
- 2. 银行、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守结算相关的法律和规定，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 3. 结算时，必须使用按人民银行统一规定印制的票据凭证和统一规定的结算凭证。
- 4. 票据和结算凭证的金额，出票和签发日期，收款人名称不得更改，更改的票据无效。
- 5. 票据和结算凭证上的签章和其他记载事项应当真实。

四、支付结算纪律

- 支付结算纪律是国家财经纪律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维护社会经济秩序、正确处理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关系具有重要意义，也是支付结算业务正常进行的保证。

参与结算的单位、个人



承办结算业务的银行



四、支付结算纪律

● 1、单位、个人应遵守的结算纪律

- ◆存款账户必须保持足以支付的存款余额，不准签发没有资金保证的票据，套取银行信用；
- ◆不准签发、取得和转让没有真实交易和债权债务的票据，套取银行和他人的资金；
- ◆不准无理拒绝付款，任意占用他人资金；
- ◆不准违反规定开立和使用账户



四、支付结算纪律

● 2、银行应遵守的结算纪律

- ◆ 银行不准以任何理由压票、任意退票、截留挪用客户和他行资金；
- ◆ 不准无理拒绝支付应由银行支付的票据款项；不准不扣少扣滞纳金；
- ◆ 不准违章签发、承兑、贴现票据，套取银行资金；
- ◆ 不准签发空头银行汇票、银行本票和办理空头汇款；
- ◆ 不准违反规定为单位和个人开立账户；
- ◆ 不准放弃对企事业单位违反结算纪律的制裁；



案例

- 李某系A公司法定代表人，20*9年1月10日，李某代表A公司与B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A公司向B公司购买价值80万元的货物，A公司货到付款，1月11日，B公司将货物送至A公司，李某支付转账支票一张，金额为80万元，B公司到银行提示付款时因空头被退票。

- 针对 B 公司：构成票据诈骗罪
- 行为事实回顾：
 1. 1 月 10 日签订购销合同（约定货到付款）。
 2. 1 月 11 日 B 公司送货后，李某当场支付 80 万元转账支票。
 3. 该支票因空头被银行退票。
- 李某在收到货物后，直接使用空头支票作为货款的即时支付手段。B 公司交货是因为相信支票有效、货款已结清，而非相信合同会被履行。

- 20*9年2月26日，李某代表A公司与C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A公司向C公司购买价值30万元的货物，货到后半个月内付款，20*9年2月28日，C公司将货物送至A公司，A公司开具了20*9年3月15日到期的转账支票，金额为30万元，并称当时账内没钱，3月14日，李某告知C公司转账支票中还是没钱，暂时不能入账，并于3月 15日支付C公司10万元货款，又开出20*9年4月27日到期的金额为20万元的转账支票一张，也告知当时账内没钱。并于当日(3月15日)又与C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A公司向C公司再购买价值40万元的货物，货到后半个月内付款，20*9年3月17日，C公司将货物送至A公司，A公司开具3月31日到期的转账支票，并告知当时账内没钱，3月31日，C公司到银行提示付款，被告知该支票空头并退票，C公司人员到A公司找李某追要货款，但A公司人去楼空，李某亦下落不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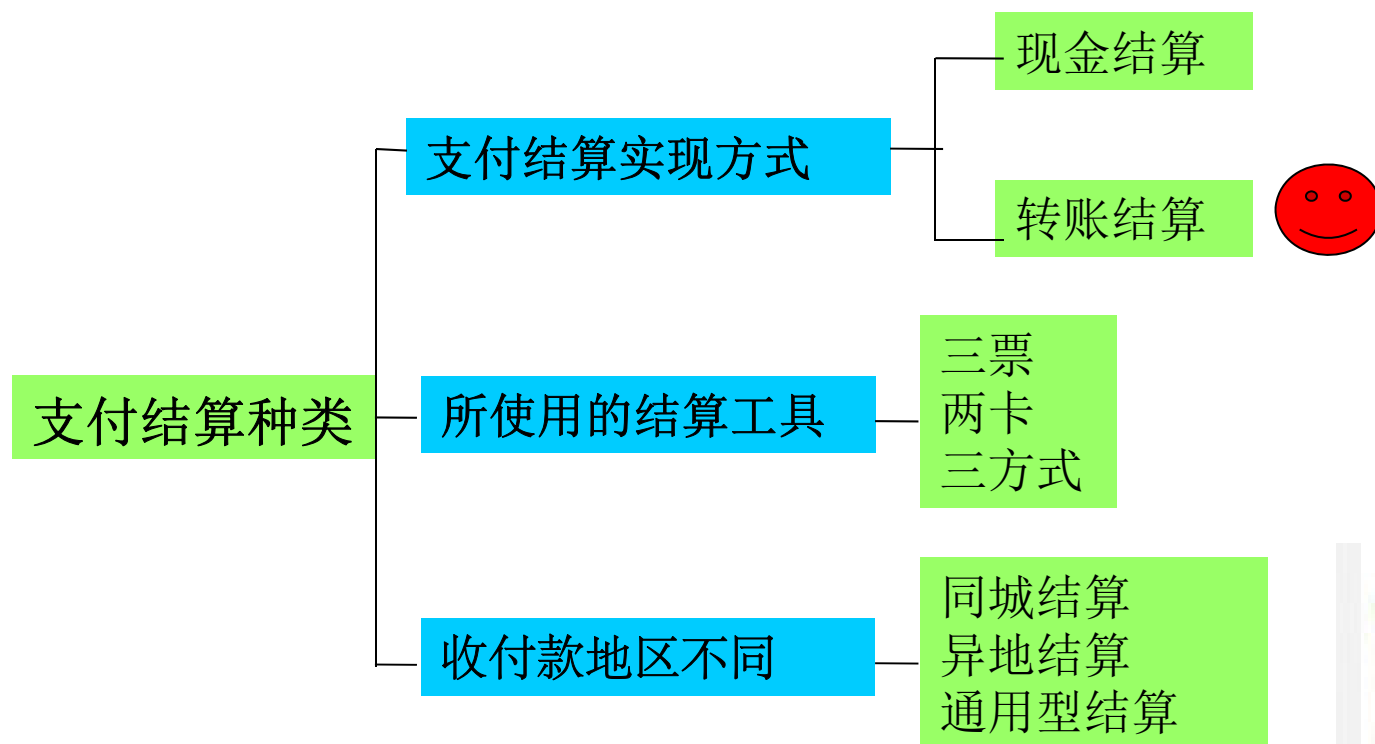
- 行为事实回顾：
- 第一次交易（30 万）：
 - 2 月 26 日签合同（货到半个月内付款）。
 - 2 月 28 日收货，A 公司开 3 月 15 日到期支票，并明确告知账内没钱。
 - 3 月 14 日确认仍无钱；3 月 15 日仅付 10 万，再开 4 月 27 日 20 万支票，再次告知账内没钱。
- 第二次交易（40 万）：
 - 3 月 15 日（仍在拖欠前债）再签 40 万合同。
 - 3 月 17 日收货，A 公司开 3 月 31 日支票，仍告知账内没钱。
 - 3 月 31 日支票空头、退票；随后A 公司人去楼空、李某逃匿。

- 针对 C 公司：构成合同诈骗罪
 - 诈骗发生在 “签订、履行合同全过程” 。
 - 无实际履行能力却连续签约、持续收货。
 - 部分履行（付 10 万），诱骗 C 公司继续交易。
 - 收受货物后逃匿（人去楼空、下落不明）。
 - 符合《刑法》第 224 条（合同诈骗罪）的典型情形。

- 1、《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签发空头支票或者签发与其预留的签章不符的支票，不以骗取钱财为目的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票面金额5%但不低于1000元的罚款，持票人有权要求出票人赔偿支票金额2%的赔偿金。”
- 2、出票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签发空头支票骗取财物的，构成票据诈骗罪，持票人可向公安机关报案。根据《刑法》规定数额较大（5000 元以上）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数额巨大（5 万元以上）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数额特别巨大（50 万元以上）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单位犯本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述规定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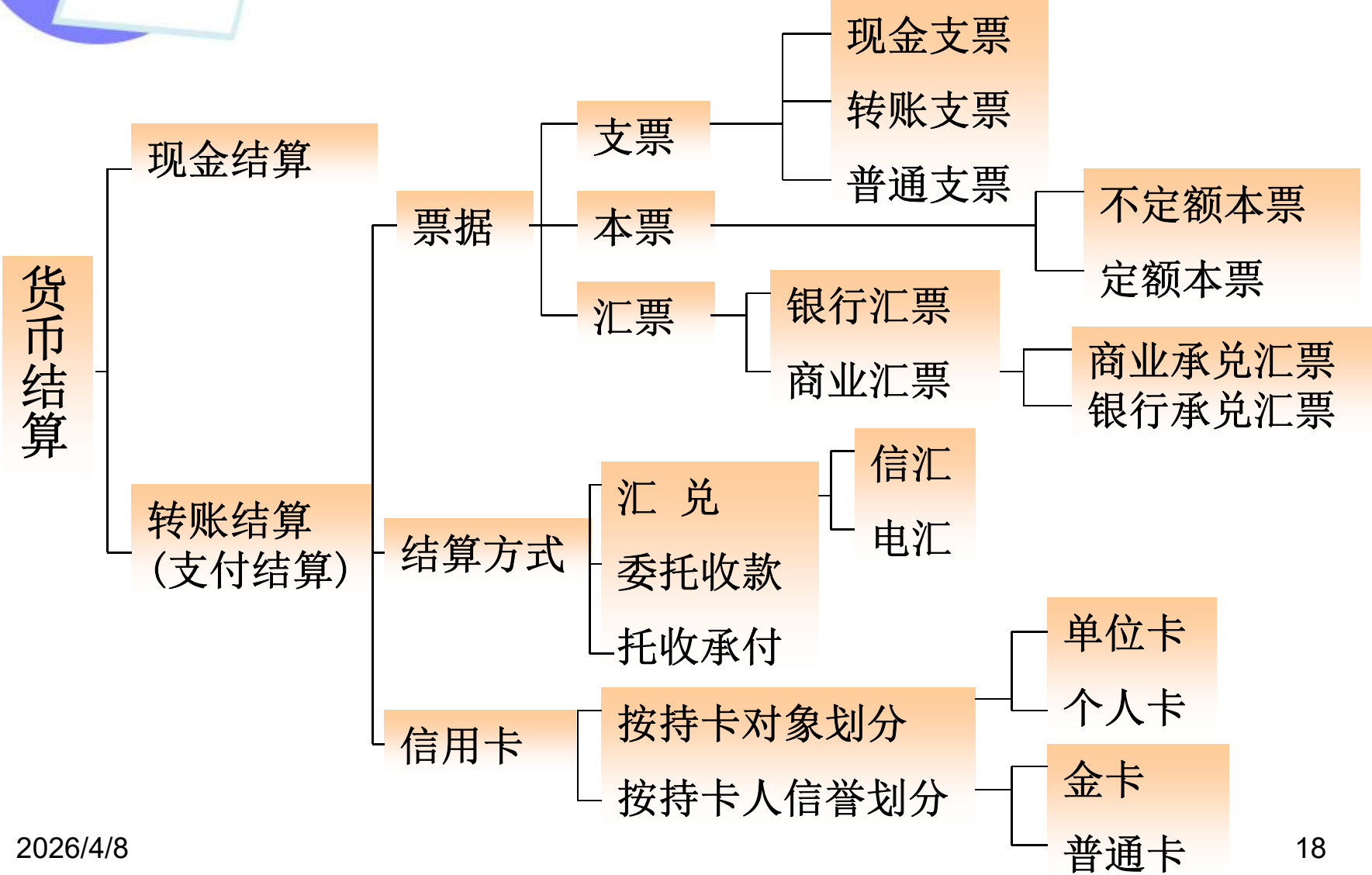


五、支付结算种类





五、支付结算种类



第五章 支付结算业务的核算



第一节 支付结算业务概述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第三节 各种结算方式的核算

第四节 信用卡的核算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票据是出票人签发由出票人自己或委托他人，在见票时或在票据到期日，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有价证券。

广义的票据包括各种有价证券和商业凭证。我国《票据法》规定的是狭义票据，主要是指支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和商业汇票。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 一、支票的核算
-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 三、商业汇票的核算
 - 商业承兑汇票的核算
 - 银行承兑汇票的核算
- 四、银行本票的核算

昨天是一张作废的支票，
明天是一张期票，
而今天则是你唯一拥有的现金。



一、支票的核算

- **(一) 支票的概念**
- 支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办理支票存款业务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票据。
- 基本当事人：出票人、付款人、收款人
- 适用范围：单位和个人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以使用支票。



一、支票的核算

- (二) 支票的分类
- 现金支票
- 转账支票
- 普通支票

昨天是一张作废的支票，
明天是一张期票，
而今天则是你唯一拥有的现金。



现金支票

中国农业银行 现金支票存根 (浙)		中国农业银行 现金支票 (浙)		601746102																							
601746102		出票日期 (大写) 贰零零贰年 零壹月 零壹日		付款行名称 农行科技城分理处																							
附加信息		收款人: 某某某 有限公司		出票人账号 32409102980102089																							
		人民币 (大写) 壹佰贰拾叁万肆仟伍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		<table border="1"><tr><td>亿</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万</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元</td><td>角</td><td>分</td></tr><tr><td></td><td>¥</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6</td><td>7</td><td>8</td><td>9</td></tr></table>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	1	2	3	4	5	6	7	8	9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	1	2	3	4	5	6	7	8	9																	
		用途 货款																									
出票日期 2002 年 01 月 01 日		上列款项请从 我账户内支付		复核 记账																							
收款人 杭州世纪软件有限 公司客户		出票人签章		公司财务章 人名章																							
金 额: ¥1,234,567.89																											
用 途: 货款																											
单位主管 会计																											



现金支票

中国工商银行 现金支票 (湘)

出票日期 (大写) 贰零零陆年 零肆 月 零拾 日 付款行名称: 市工行南支

收款人: 湖南省体育局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出票人账号: 130102109201076807

人民币 (大写) 肆佰万元整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0	4	0	0	0	0	0	0	0	0	0

用途 总奖金

上列款项请从
我账户内支付

出票人签章

湖南省体育局
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财务专用章

李晖 印

复核 记账

本支票付款期限十天





转账支票

		招商银行 转帐支票 (粤)		XVI02218504								
出票日期(大写) 贰零零伍年 零壹月 零壹日		付款行名称: (847) 天河支行										
收款人: 广州东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票人帐号: 3602041709000552669										
人民币 (大写)	叁仟捌佰捌拾捌元整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	3	8	8	8	0	0
本支票付款期限十天	用途 支付中国食通网会费	科目(借).....		变		码						
	上列款项请从	对方科目(贷).....		变		码						
	我帐户内支付	转帐日期 年 月 日										
	出票人签章	复核 记帐										
 												
⑈ 2 1 8 5 0 4 ⑈ ⑆ 0 1 0 8 0 8 4 7 0 ⑆ 0 2 1 8 1 0 6 9 6 1 0 0 0 1 ⑈ 0 0												



转账支票





中信实业银行
转帐支票存根 (背)

6000764643

科目 _____

对方科目 _____

出票日期 贰零零柒年 拾壹月 零柒日

收款人:	青岛畅通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	¥51598.88
用途:	办公用品

单位主管 _____ 会计 _____

 中信实业银行 转帐支票 (正) 青 6000764643

出票日期(大写) 贰零零柒年 壹拾壹月 零柒日 付款行名称: _____

收款人: 青岛畅通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出票人帐号: _____

人民币 (大写)	伍万壹仟伍佰玖拾捌元捌角捌分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	5	1	5	9	8	8

用途 办公用品

上列款项请从
我帐户内支付

出票人签章 _____

科目(借) _____

对方科目(贷) _____

转帐日期 年 月 日

复核 _____ 记帐 _____

本支票付款期限十天

10008830010082800008672

填写



支票存根		支票		支票号码:	
科目 _____		出票日期(大写) 贰零零伍年 零柒月 贰拾陆日		付款行名称: (单位开户行名称)	
对方科目 _____		收款人: (收款单位名称)		出票人帐号: (单位帐号)	
出票日期 05年 7月 26日		人民币 (大写) 贰万伍仟元整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收款人: 单位简称1		用途: 发工资		科目(借)	
金 额: 25000.00		必须顶头写		对方科目(贷)	
用 途: 发工资		简述用途, 如备用金/购软件等		付讫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主管 会计		上列款项请从我帐户内支付		出纳 复核 记帐	
		出票人签章		Aspoo.com	
		公司财务章			
		公司法人章			



举例

- (1) 289, 546.52
- (2) 7, 560.31
- (3) 532.00
- (4) 425.03
- (5) 325.20



举例

- (1) 289, 546.52 贰拾捌万玖仟伍佰肆拾陆元伍角贰分。
- (2) 7, 560.31 柒仟伍佰陆拾元零叁角壹分
- 此时 “陆拾元零叁角壹分” “零” 字可写可不写。
- (3) 532.00 伍佰叁拾贰元正
- “正” 写为 “整” 字也可以。不能写为 “零角零分”
- (4) 425.03 肆佰贰拾伍元零叁分
- (5) 325.20 叁佰贰拾伍元贰角。
- 角字后面可加 “正” 字，但不能写 “零分”，比较特殊。



一、支票的核算

● (三) 支票的基本规定

● 1. 签发支票必须记载下列事项：

- ①表明”支票”的字样；
- ②无条件支付的委托；
- ③确定的金额；
- ④付款人名称；
- ⑤出票日期；
- ⑥出票人签章



欠缺记载上列事项之一的, 支票无效。



一、支票的核算

- 2. 签发现金支票和用于支取现金的普通支票, 必须符合国家现金管理的规定。
- 3. 签发人必须在银行账户余额内签发支票, 严禁签发空头支票。严禁签发签章与银行预留印鉴不符的支票。





一、支票的核算

- 4. 支票的提示付款期为十天, 从签发的次日算起, 到期日遇节假日顺延。超过提示付款期的, 持票人开户行不予受理, 付款人不予付款。但持票人仍可直接要求出票人付款。
- 5. 支票金额、收款人名称, 可以由出票人授权补记, 未补记前不得背书转让和提示付款。





一、支票的核算

- (四) 会计科目

吸收存款——××户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或清算资金往来/待清算辖内往来)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资产类**科目。核算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
- **应用场景：**
-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
- 通过大/小额支付系统办理跨行清算：最终资金交割均通过该账户完成
- 向央行存取现金、办理再贴现或央行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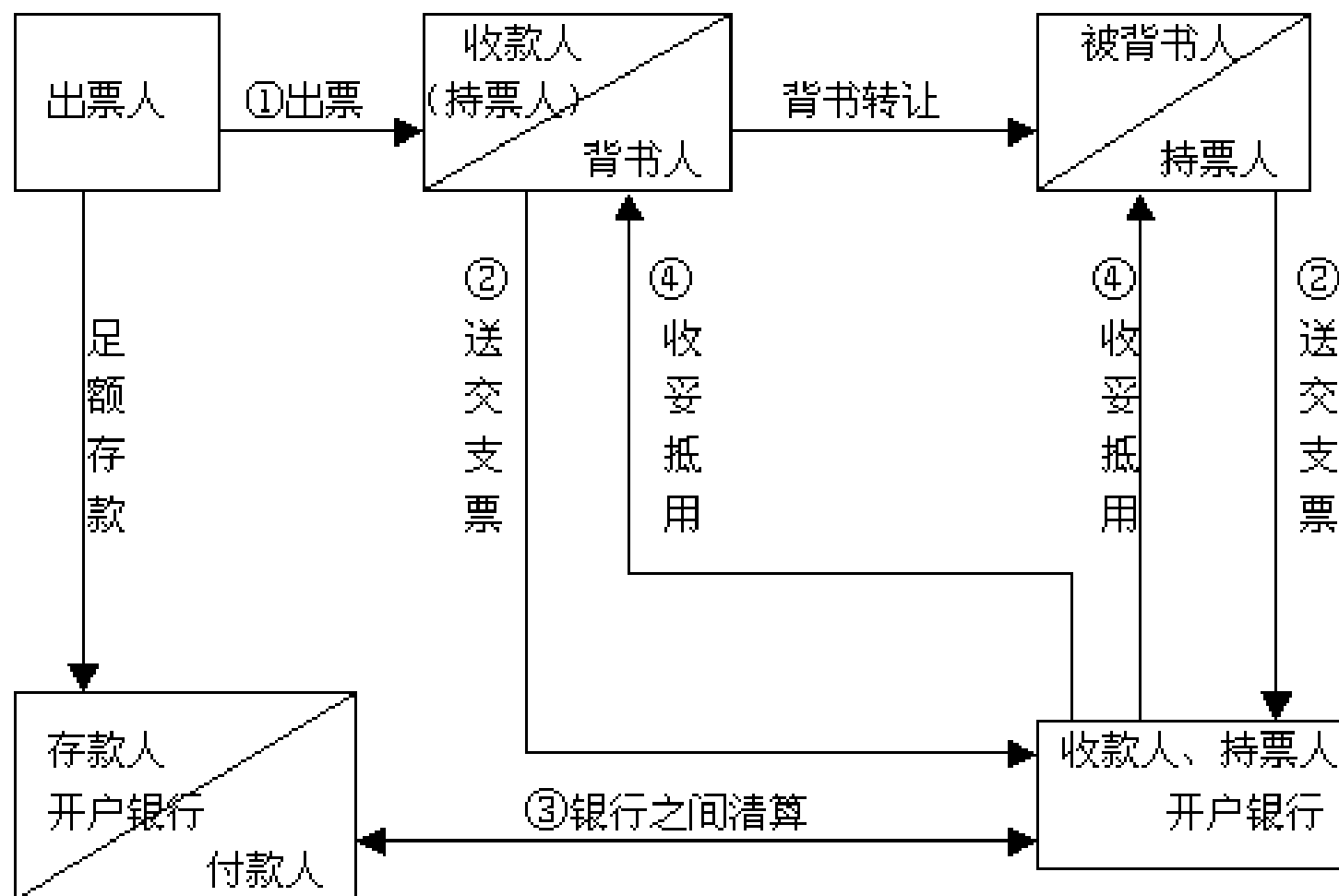
● 清算资金往来

- **共同类**科目（期末余额可借可贷）。核算金融企业之间（**跨系统**）或金融企业与外部清算机构（银联、网联、同城票据交换所等）之间**尚未结清**的资金往来。
- 应用场景
 - 同城票据交换：提出/提入票据后，等待净额清算前
 - 跨行汇款通过支付系统：在发送报文后、央行实际划款前的过渡环节
 - 银联/网联交易清算：如他行卡在本行POS消费，在银联划款前的应收/应付款

● 待清算辖内往来

- **共同类科目**。这是**系统内（同一法人）**专用的清算过渡科目。当同一家银行的两个分支机构（如分行与支行、支行与网点）之间发生资金划转，但**尚未实际完成头寸交割**时，通过该科目挂账。
- 应用场景
 - 系统内汇兑
 - 辖内资金调拨
 - 票据交换与同城通存通兑

支票流转程序图





一、支票的核算

- (五) 支票业务的核算手续
- 1. 持票人与出票人在同行开户的处理
- 如果是持票人送交的支票
- 应由持票人填制三联进账单，银行审核以后办理转账。其会计分录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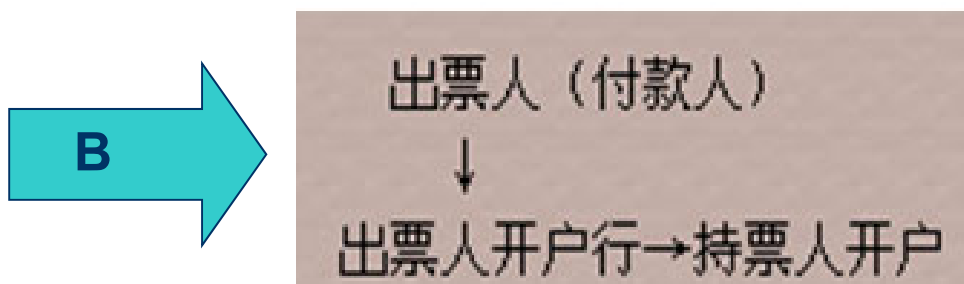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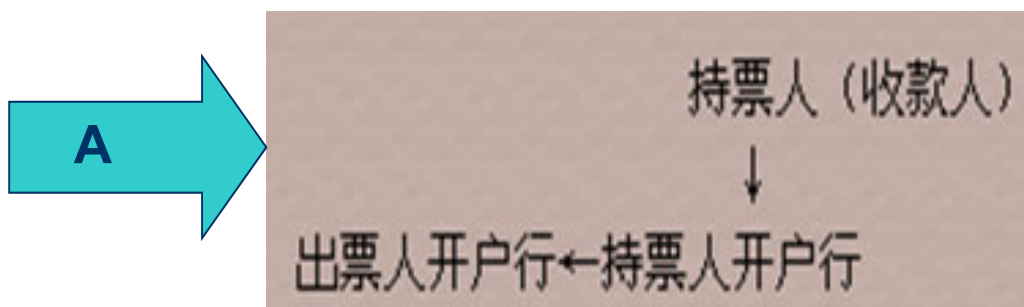
借：吸收存款——出票人户

贷：吸收存款——持票人户



一、支票的核算

• 2. 持票人与出票人不在同行开户的处理



A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1) 持票人开户行受理支票的核算

- 当持票人将支票提交给开户行，
- 第一步，开户行审核无误后，将该支票提交给同城票据交换所（或通过影像系统提交），此时资金**尚未**从付款行划回，开户行仅确认了一笔应收款项。

借：清算资金往来——同城票据清算

贷：吸收存款——持票人户

A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1) 持票人开户行受理支票的核算

- 第二步，同城票据交换所完成轧差后，人民银行根据净额进行资金划转。当开户行收到人民银行划入的资金时，确认款项实际到账。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清算资金往来——同城票据清算



A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2) 出票人开户行的处理

第一步，当出票人开户行收到同城票据交换所传来的他行支票（即提入票据），或本行客户签发的支票被提交到交换所时，付款行确认一笔**应付他行资金**。

借：吸收存款——出票人户

贷：清算资金往来——同城票据清算



A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2) 出票人开户行的处理

第二步，当同城票据交换所完成轧差后，人民银行根据净额进行资金划转。付款行收到央行划款通知，实际资金从本行准备金账户划出。

借：清算资金往来——同城票据清算

贷：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A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3) 退票的核算

出票人开户行对于因出票人签发空头支票或签章与预留银行印鉴不符的支票，除办理退票外，同时还应按规定向出票人扣收罚金作为营业外收入。其会计分录为：

借：吸收存款——××存款（出票人户）

贷：营业外收入——结算罚金收入



B情况

一、支票的核算

(2) 出票人开户行受理出票人送交支票的处理

①出票人开户行的处理

出票人开户行接到出票人交来的支票和三联进账单时，按有关规定认真审查，无误后，支票作借方凭证入账。其会计分录为：

借：吸收存款——出票人户

贷：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支票的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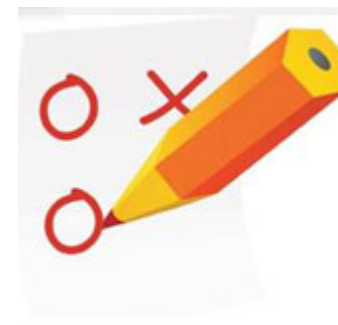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②收款人开户行的处理

收款人开户行收到交换提入的第二、第三联进账单，经审查无误，第二联进账单作贷方凭证，办理转账。其会计分录为：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贷：吸收存款——收款人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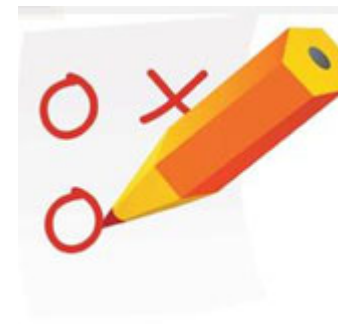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第二节 票据结算业务的核算



- 一、支票的核算
-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 三、商业汇票的核算
- 四、银行本票的核算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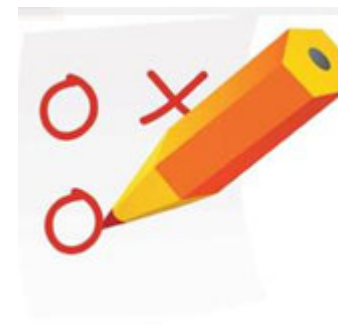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银行汇票是出票银行签发的，由其在见票时按**实际结算金额**无条件支付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票据。

基本当事人：出票人、付款人、收款人或持票人。

银行汇票的出票银行为银行汇票的付款人。

银行汇票还有代理付款人，即是指代理本系统出票银行或跨系统签约银行审核支付汇票款项的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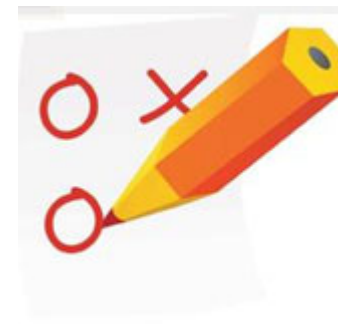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 适用范围：单位和个人各种款项结算，均可以使用银行汇票。银行汇票可以转账，填明“现金”字样的银行汇票可以转账，可以支取现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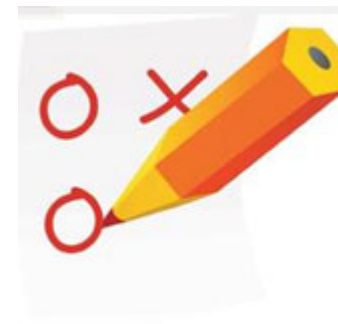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 (一) 基本规定
- (二) 核算程序及会计科目设置
-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付款期限
壹 个 月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汇票

2 广 XX00000000 第 号

出票日期 壹玖玖柒年零捌月零伍日 (大写) 代理付款行 行号

收款人 深圳市××公司 票号

出票金额 人民币 叁拾陆万柒仟元整 (压数机压印出票金额)

实际结算金额 人民币 叁拾陆万元整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	3	6	0	0	0	0	0	0	0

申请人 广东省××公司 帐号或住址 XXX-XXX-XX

出票行 建行广州××办事处 行号 5XXXX

备注 购货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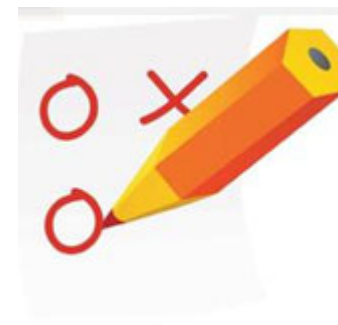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凭票付款

出票行签章

科目(借)
对方科目(贷)
兑付日期 年 月 日
复核 记帐

1996 12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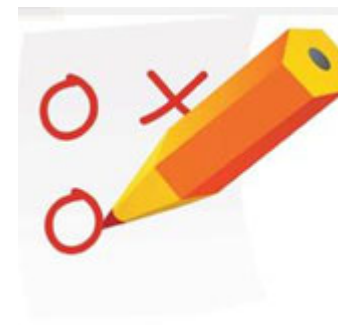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此联代理付款行付款后作联行往帐借方凭证附件



二、银行汇票的核算

付款期限		壹个月	
签发日期		壹玖	年 月 日
收款人		帐号或地址	
汇款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实际结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汇款人		帐号或地址	
签发行		行号	
汇款用途			
复核		经办	
科目 (借)		对方科目 (贷)	
销帐日期		年 月 日	
复核		记帐	

此联签发行结清汇票时作汇出汇款借方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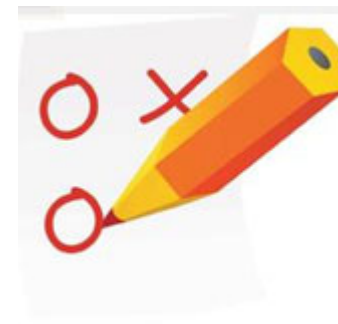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一) 基本规定

1. 签发银行汇票必须记载下列事项：

- (1) 表明“银行汇票”的字样；
- (2) 无条件支付的承诺；
- (3) 出票金额；
- (4) 付款人名称；
- (5) 收款人名称；(说明是记名汇票,全称)
- (6) 出票日期；
- (7) 出票人签章。

欠缺记载上列事项之一的，银行汇票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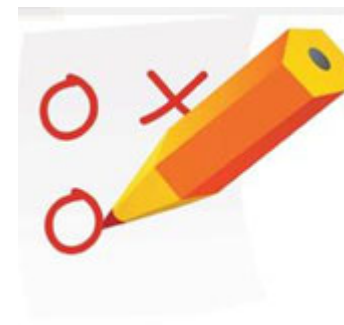




(一) 基本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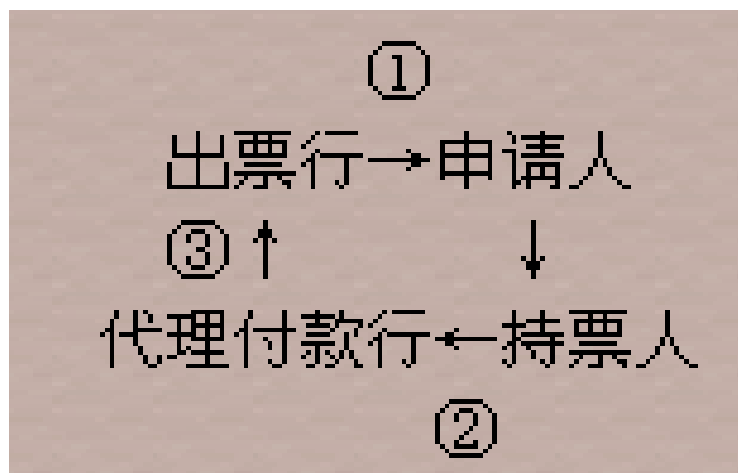
2. 银行汇票的提示付款期限自出票日起一个月。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提示付款的，代理付款人不予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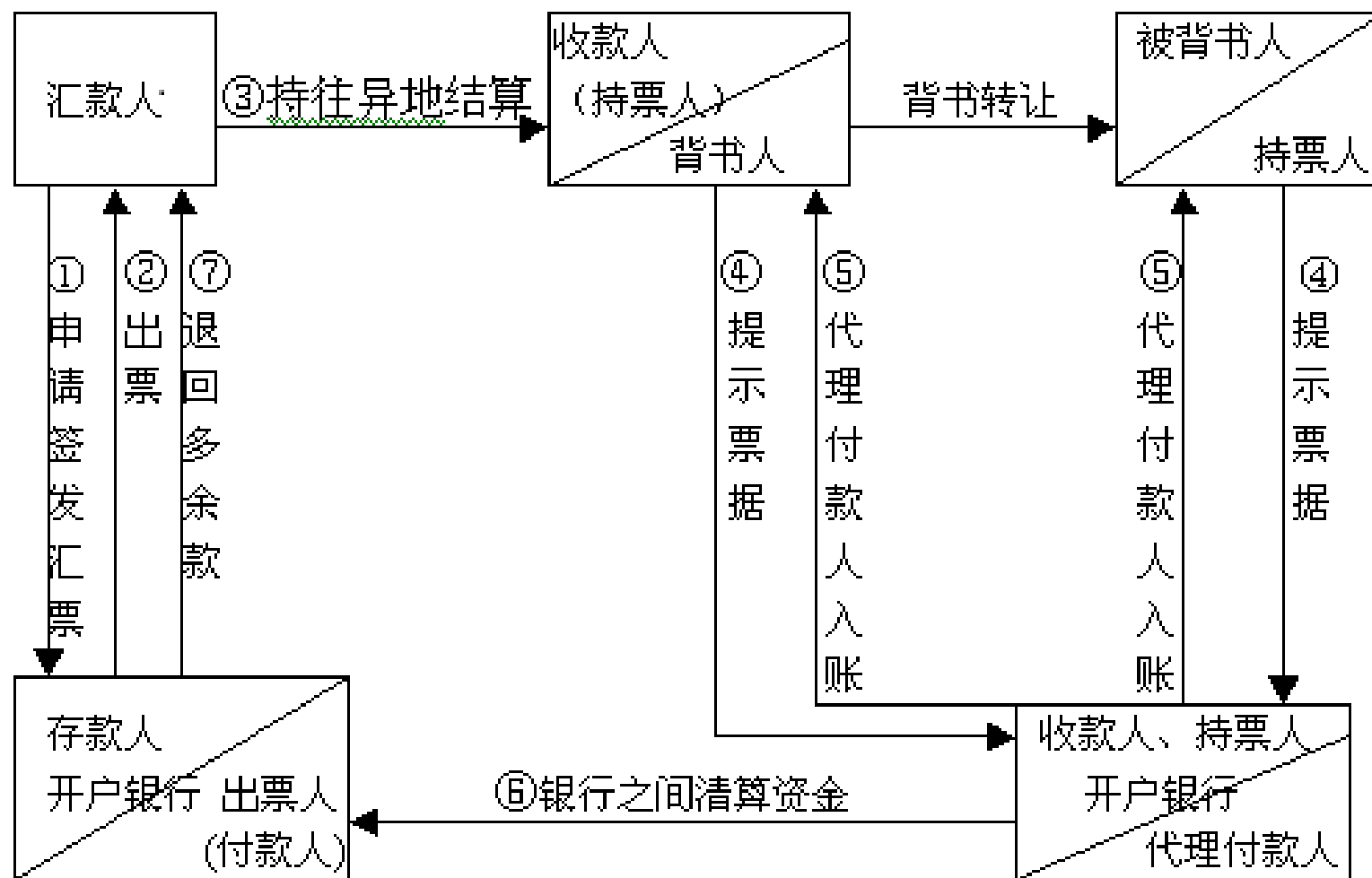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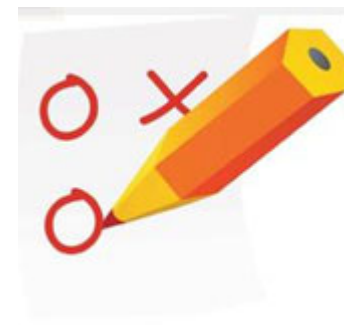
(二) 核算程序及会计科目设置

- 1. 银行汇票的核算分：出票行出票（或签发）、代理付款行付款和出票行结清三个步骤。在一般情况下，其会计处理程序可用简图表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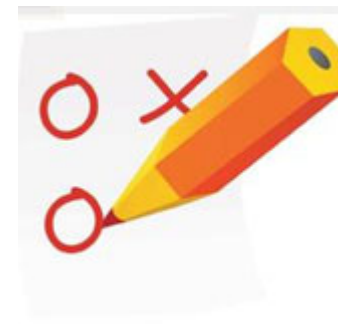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银行汇票流转程序图





(二) 核算程序及会计科目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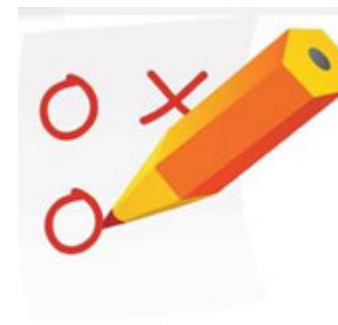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 2.会计科目设置
- (1) **“汇出汇款”**，负债类科目。是出票行专用科目，签发银行汇票时记贷方，结清汇票时记借方，余额在贷方，表示已签发尚未结清的银行汇票金额。
- (2) 代理付款行在兑付银行汇票时使用 **“清算资金往来”** 科目，此科目核算代理付款行由于代理兑付业务而对出票行所拥有的债权。
- (3) 出票行使用 **“清算资金往来”** 核算由于付款行代理兑付汇票款而对代理付款行的债务。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1. 出票行签发银行汇票
- 2. 代理付款行付款
- 3. 出票行兑付或结清汇票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1. 出票行签发银行汇票的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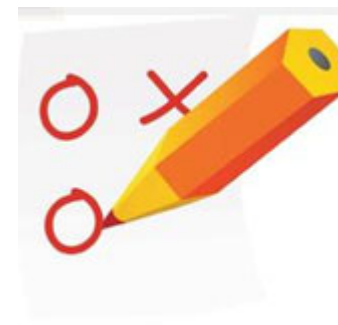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 (1) 银行汇票的申请

申请人需要使用银行汇票，应向银行填写一式三联“银行汇票申请书”。申请书第一联存根，第二联加盖印章与第三联提交银行，会计分录为：

借：吸收存款——申请人户

贷：汇出汇款

付出：空白重要凭证——银行汇票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用现金交付办理的，需将现金存入个人活期存款账户，然后为个人签发汇票。会计分录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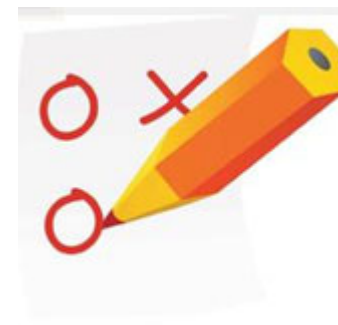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借：库存现金

贷：吸收存款—活期储蓄存款—申请入户

借：吸收存款—活期储蓄存款—申请入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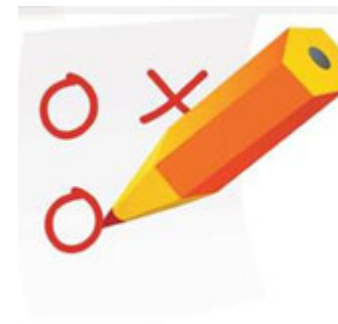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贷：汇出汇款

付出：空白重要凭证——银行汇票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2) 出票银行签发银行汇票
- 办理转账或收妥现金后，签发银行根据申请书签发一式四联银行汇票。
- 汇票填写完毕并审核无误后，第一联与第四联签发行留存，在第二联汇票联上加盖汇票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章后与第三联解讫通知一并交申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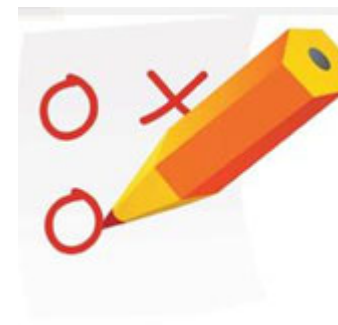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2. 代理付款行付款

A. 持票人在代理付款行开户，会计分录为：

借：清算资金往来（或有关科目）

贷：吸收存款——持票人户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2. 代理付款行付款

B. 持票人未在代理付款行开户，会计分录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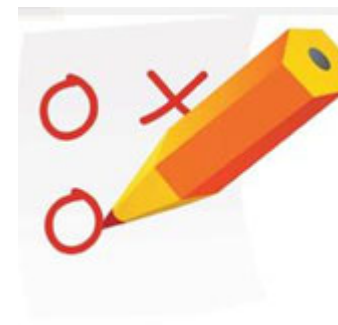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借：清算资金往来（或有关科目）

贷：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 持票人支取现金，银行应查验汇票上确实填明“现金”字样，汇款人与收款人均为个人，填写的代理付款银行名称确为本行时，再办理支付手续。其会计分录为：

借：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贷：库存现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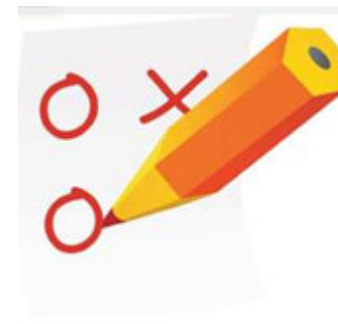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3. 出票银行结清汇票
- (1) 汇票全额解付的处理
 - 出票银行接到代理付款行的发报报文后,若汇票号码、日期、 金额及付款账号与收报经办行(出票行)汇出汇款登记簿要素均相符,会计分录为:

借：汇出汇款

贷：清算资金往来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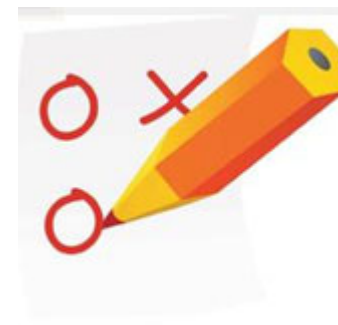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2) 部分解付的处理

⑩ 会计分录为：

借：汇出汇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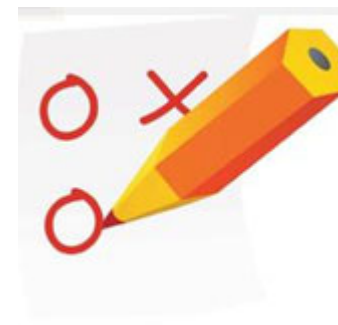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贷：清算资金往来

吸收存款——申请入户



(三)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4. 银行汇票的退款和超过付款期限的处理
 - (1) 申请人要求退款的处理
 - (2) 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不获付款的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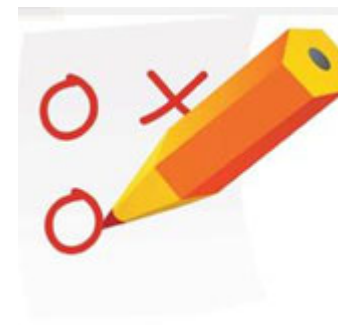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二)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1) 申请人要求退款的处理
- 申请人要求退款时，应向出票银行交回汇票和汇款解讫通知；并出具说明原因的正式公函，或有效身份证件。出票行会计分录为：

借：汇出汇款

贷：吸收存款——汇票申请人户或库存现金



(二)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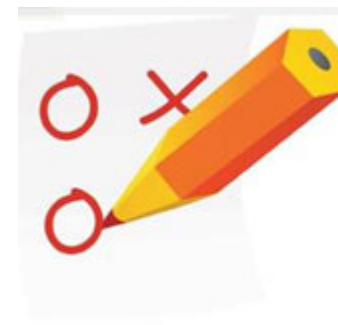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 (2) 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不获付款时，向出票行申请付款
- ① 汇票全额付款的，出票行会计分录为：

借：汇出汇款

贷：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借：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贷：清算资金往来（或有关科目）



(二)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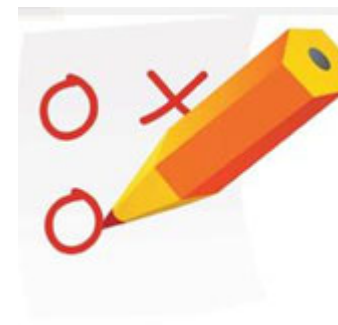
- (2) 持票人超过付款期限不获付款时，向出票行申请付款
- ① 汇票全额付款的，出票行会计分录为：

借：汇出汇款

贷：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借：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贷：清算资金往来（或有关科目）



(二) 银行汇票的核算手续

- ②部分付款, 出票行会计分录为:

借: 汇出汇款

贷: 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吸收存款——申请人户

借: 应解汇款——持票人户

贷: 清算资金往来 (或有关科目)